

山东信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审计委员会 及其他专门委员会的设置情况说明

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4个专门委员会，并制定了《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实施细则》。专门委员会对董事会负责，依照《公司章程》和董事会授权履行职责，专门委员会的提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决定。专门委员会成员全部由董事组成，其中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中独立董事占多数并担任召集人，审计委员会的召集人为会计专业人士。

1、战略委员会

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主要负责对公司长期发展战略和重大投资决策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战略委员会成员由3名董事组成，分别为李全用先生、郭炉先生、蔡富东先生。战略委员会自成立以来，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履行职责。

2、提名委员会

公司董事会下设提名委员会，主要负责对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人选、选择标准和程序进行选择并提出建议。提名委员会成员由3名董事组成，分别为王树亭先生、郭炉先生、李莉女士。提名委员会自成立以来，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履行职责。

3、审计委员会

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主要负责公司内、外部审计的沟通、监督和核查工作。审计委员会成员由3名董事组成，分别为刘元锁先生、王树亭先生、李全用先生。审计委员会自成立以来，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履行职责。

4、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公司董事会下设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要负责制订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考核标准并进行考核；负责制订、审查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政策与方案。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成员由3名董事组成，分别为郭炉先生、刘元锁先生、王泽滨先生。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自成立以来，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履行职责。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山东信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审计委员会及其他专门委员会的设置情况说明》之盖章页）

山东信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6月12日